

#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前 言

#### 一、报告说明

本报告系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嘉泽新能”）第2份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报告时间范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遵循信息披露完整性、连续性的原则，部分内容在上述时间范围前后有所延伸。

本报告反映了2020年度嘉泽新能社会责任的履行情况，以帮助利益相关方深入了解嘉泽新能的社会责任实践活动和绩效。

本报告经公司二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 二、报告范围

本报告以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为报告主体，包含所属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 三、编制原则

本报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承担工作暨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引〉的通知》的要求编写，同时突出本公司特点和行业特色。

#### 四、发布形式

本报告以网络形式发布，可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阅。

### 第一章 公司概况

嘉泽新能系一家以新能源发电为主业的上市公司，是民营新能源发电龙头企业，主要从事集中式风力发电和光伏发电的开发运营。公司成立于2010年4月16日，于2017年7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经营范围：新能源电站（包括太阳能、风能、生物能等）和智能微网的投资、建设、运营；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承装（修、试）电力设施（四级）；与新能源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公司经营宗旨：根据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充分利用各方优势，积极发展新能源，以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为股东谋求稳定高效的投资回报，为国家经济建设和新能源发展作出贡献。

嘉泽新能始终秉承“献人类清洁绿电，还自然碧水蓝天”的发展理念，全面履行经济责任、环境责任和社会责任。在关注公司自身发展及全体股东经济利益的同时，充分关注公司员工、债权人、客户及供应商在内的利益相关者的共同利益，实现公司发展与社会发展和谐；努力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企业，回报股东、造福宁夏、回馈社会。

### 第二章 股东与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重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通过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认同和信心。报告期内，公司公平对待

所有股东和债权人,确保股东能够充分享有并行使法律、法规、规章等所规定的各项权益。

一、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有效行使公司重大事项决策权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健全、完善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组成的公司治理体系,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清晰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保障了董事会对重大事项的决策权和监事会的监督权得到有效实施,确保了经营层经营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五次股东大会,全部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切实保护中小股东表决权。

二、继续规范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全体股东享有公平知情权

公司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开、公平、公正的对待所有投资者,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对可能影响投资者投资决策的信息,积极主动进行自愿性披露。同时,公司通过参加宁夏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证券公司投资策略报告会、接待机构投资者调研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让投资者多渠道、多层次的全面了解公司经营动态、财务状况、规范运作及其他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以便于投资者作出准确判断。

三、严格遵守现金分红规定,积极回馈全体投资者

公司在加强经营管理、提高经营业绩的同时,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现金分红的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

分红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0.043 元/股(含税)，共计 8,918.63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42%。公司近三年(2018 年、2019 年、2020 年) 现金分红累计 29,423.8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0	0.575	0	12,000.00	19,805.71	60.59
2019 年	0	0.43	0	8,918.63	29,320.96	30.42
2018 年	0	0.44	0	8,505.20	26,931.25	31.58

(备注：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 四、诚信履约，保护债权人利益

在经营决策过程中，公司能充分考虑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在与银行等债权人签订合同之前，根据其需要如实提供公司财务报表、贷款用途等基础数据，履约过程中，认真执行陈述与保证条款，及时向债权人通报与其债权权益相关的重大信息，按照贷款协议约定用途使用贷款资金，按时支付利息和本金，未发生债务违约情形，与签约贷款银行等债权人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

### 第三章 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积极推进人才强企战略，抓好“选人才、育人才、留人才”三个环节，努力做好员工福利，加快以高层次人才和高技能人才为主体的人才队伍建设，形成了一支结构合理、专业配套、素质优良、忠

于企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的人才队伍。

### 一、严格执行劳动法律法规，保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公司认真贯彻和执行《劳动法》与《劳动合同法》，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制订并修订了相关制度，形成了完善的制度体系。公司与员工按照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了劳动合同，劳动合同签订率为100%；同时为全体员工办理了医疗、养老、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缴纳住房公积金，保障了员工的合法待遇，切实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

此外，公司关心员工生活及身体健康，建立了员工健康保障机制，每年为全体员工进行一次全面的健康体检，同时购买了补充医疗等商业保险，并承担全部费用。

### 二、健全完善薪酬分配体系，薪酬管理更加规范

公司建立了合理的薪酬福利体系和科学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实行“岗薪+绩效薪+补助”一体化，充分按照同工同酬、按劳分配、多劳多得的原则，做到公平、公正，在充分保障员工权益的同时有效调动了全员工作的积极性，形成了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

### 三、积极开展人力资源开发，为员工提供成长舞台

公司坚持“培训是对员工最大的福利，是帮助员工成长的阶梯”的理念，努力建设一支技术过硬、敢担当能干事的高素质员工队伍，以提升员工整体素质为目标，开展全方位培训。坚持“走出去、引进来”的培训模式，以内部专业技能培训为重点、内训与外训相结合，开展多渠道、多种形式的培训学习，不断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公司坚

持把人才的锻炼、使用与培养、发展有机结合，实现员工个人职业发展与企业发展的协调统一，既促进了员工立足岗位成才，又留住了人才并发挥人才作用，为公司全面完成各项工作目标提供了坚实的人力资源保障。

#### 四、建立、健全长效激励机制，分享发展成果

（一）公司历来注重员工感受，努力营造“家文化”，即通过照顾好员工这个“小家”，依靠全体员工的努力来发展企业这个“大家”，争取将员工发展与公司发展相结合，进一步提升员工的幸福指数。公司IPO时实现了全员持股，建立了员工与公司共生共长的长效利益机制，让员工充分参与到企业发展过程中来，与员工分享企业发展成果，实现了员工利益与公司利益的高度统一，从而进一步促进企业和谐健康发展。

（二）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公司制订了《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的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为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五、丰富员工业余生活，营造良好氛围

报告期内，公司组织了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为员工全面发展创造条件。定期组织员工外出旅游、团队拓展，开阔眼界增长见识，增强了员工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利用业余时间，公司开展了羽毛球、乒

乒乓球、篮球、足球、长跑、演讲等兴趣小组活动，并组织、参加了多场比赛，丰富了员工的业余生活，营造了健康向上的良好氛围。

#### 第四章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依法经营、依规治企，将诚实守信作为企业发展的前提和基础，获得了供应商和客户的肯定和认可，与供应商和客户建立了共赢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公司充分尊重并保护供应商和客户的合法权益，与利益相关方共同成长，共享发展成果，实现互利共赢。

公司建立健全了招标采购体系，完善物资采购管理制度，强化采购过程风险监控，坚决杜绝不正当竞争和商业贿赂行为。公司要求相关业务人员在采购、项目招标、合同签订等经济往来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觉抵制和反对商业贿赂，营造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环境，保护供应商权益。

公司的主要客户是国网省区级电力公司。公司一方面积极与国网省区级电力公司保持良好沟通，建立了良好的厂网关系，确保及时有效跟进电网客户需求，积极响应和落实电网对于新能源并网管理的技术标准和管理要求，在保证电网并网管理安全的同时，保障公司电场并网各项性能先进性，从而获得最大的安全效益和长期管理效益；另一方面，公司认真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积极开展内部业务、安全培训与竞赛等措施，不断提高对风电设备的监控手段和调控能力，确保公司电场正常的供电和电能质量，为电网提供优质可靠的电力供应；此外，公司作为电网的并网场站，积极支持和参与电网对于新能源的各项标准制订，反馈各项管理要求的意见和建议，参与并承

担电网新能源并网技术提升试点等工作，助力电网对于新能源管理更加精准和高效，从而进一步提高新能源电力上网空间。

同时，公司作为宁夏电力市场委员会新能源委员单位和宁夏电力交易中心非电网股东单位之一，公司一方面积极支持和参与宁夏发改委电力市场各项政策及市场机制的制订、完善工作，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主动提交多项新能源企业电力市场建设方面的优化意见和建议；另一方面，公司全面参与交易中心混改工作，助力宁夏电力交易中心市场主体独立性建设，更好发挥市场交易机构的“三公”（公平公正公开）作用，提高新能源企业参与交易决策的话语权，从而进一步保护和提升新能源企业电力交易的定价能力和利润空间。

## 第五章 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

公司始终坚持贯彻环境保护基本国策，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牢固树立和贯彻绿色发展理念，严格遵守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积极、主动履行企业环境保护的职责，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

风力发电、光伏发电符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节能减排及可持续发展的战略，2018年1月1日起执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将使环境成本优势进一步凸显，清洁能源竞争环境更加公平，也将更加具有竞争力。公司在开发、建设风电、光伏项目过程中，积极履行了环保责任：2020年度，公司新能源发电量可替代标准煤约70万吨，减少排放温室效应气体二氧化碳约179万吨；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新能源累计发电量可替代标准煤约443万吨，减少排放温

室效应气体二氧化碳约1,200万吨，有效实现了环境保护与企业可持续发展的和谐统一、相互成就。

## 第六章 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 一、继续深入推进精准脱贫工作

公司在完成各项生产经营指标的同时，始终不忘身负的社会责任，并根据自身行业特点深入推进精准脱贫工作，进一步加大资金投入，继续强化社会帮扶，通过提供就业、职业培训等方式帮助贫困地区群众早日脱贫，用实际行动践行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报告期内，公司累计投入资金422.19万元，助力扶贫攻坚工作。

一是发挥企业优势，实施就业扶贫。公司按照“当地优先雇佣”的原则，雇佣风电项目所在地村民为企业提供风电场、光伏后勤保障服务，主要包括：司机、厨师、保洁、保安等均雇佣当地村民；雇佣当地村民提供风电场日常生活用水及场站绿化用水的送水服务，保障电场供水充足；雇佣当地村民提供站区的绿化养护、送出线路通道下方树木修剪、光伏电站年度防火除草、光伏电站定期光伏板件清洗等服务。

二是拓宽思路，办好金风大学嘉泽分校。让更多的青年通过培训掌握专业技能，拓宽就业渠道，鼓励行业内自主就业。精准化设置课程，聘请行业资深专家全程授课，免除建档立卡户学子学费，实行培养、培训、引进相结合，增强嘉泽新能职业教育吸引力。打造宁夏乃至西北地区新能源人才培养的“摇篮”，满足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对新能源行业技能型人才的需求。

精准扶贫具体成效如下表所示：

公司2020年度精准扶贫成效统计表

单位：万元

指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资金	422.19
二、分项投入	
6.生态保护扶贫	
其中：6.1 项目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展生态保护与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立生态保护补偿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生态公益岗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6.2 投入金额	140.60
9.其他项目	
9.2 投入金额	281.59
9.4 其他项目说明	吸纳项目所在地人口就业39人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1、2020年2月，宁夏国博新能源有限公司嘉泽第一风电场被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评为2019年度“并网友好型”风电场。	
2、2020年4月，获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评选的“我身边的战疫模范”——战疫集体称号。	
3、2020年6月，在同心县安委会、中共同心县委宣传部、同心应急管理局、同心县总工会联合举办的同心县首届“江泰杯安全演讲比赛”中，获得团体第一名，公司员工获得前三名等多项个人奖项。	
4、2020年7月，在吴忠市安委会、应急管理局联合举办的“剧”说安全大赛中，公司参赛团队在竞赛活动中分别获得一等奖、优秀奖、组织奖的优异成绩。	
5、2020年7月，在中电联全国生产运行指标对标中，宁夏国博新能源有限公司嘉泽第三风电场获得5A 电场，牛首山第一风电场要艺山项目获得4A 电场，宁夏国博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嘉泽第一风电场、牛首山第一风电场田家岭项目、牛首山第一风电场嘉泽一期项目获得3A 电场。	
6、2021年1月，宁夏国博新能源有限公司嘉泽第四风电场被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评为2020年度“并网友好型”风电场。	

## 二、积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

在2020年初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战斗中，公司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积极投身于这场没有硝烟的战斗中。公司主动开展捐赠工作，在医疗物资极其匮乏的情况下，购买并捐赠了价值200余万的紧缺医疗物资，支持了自治区及多市、县的抗疫工作。公司作为一家民营上市公司，

能够在危难时刻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切切实实为抗击疫情贡献力量，以实际行动回馈社会，获得了各级政府及社会各界的一致好评，并因此获得了中华慈善奖、全区抗疫先进等多个奖项及候选提名。

此外，在疫情防控关键时期，公司上下严格按照政府部门要求，第一时间部署了关于抗击疫情的应急工作。成立领导小组，制订应急预案和“0传染”的总体目标，延长复工日期，对办公区域和生产、生活区域进行全面消毒，对人员健康、外出情况等进行动态监控，多渠道采购储备应急物资。通过全方位把控，把疫情风险降到最低，做到了全员动员，全面部署疫情防控及安全生产保障工作，为抗击疫情付诸积极行动。在抗击疫情的同时，公司并没有因此停下前进发展的脚步，疫情最严重的时候，公司员工居家办公、远程协同，最大程度保证公司工作正常开展，各电场全力保障人员安全、设备安全、电网运行安全。复工后，更是以最快的速度调整好状态，以饱满的精神面貌迅速投入到工作中。

## 第七章 未来展望

企业的成功离不开社会的滋养，社会的发展也离不开企业的奉献。公司上下将凝心聚力，砥砺奋进，为构建和谐、美丽、可持续发展的社会而共同努力。

展望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大力发展风力发电等清洁能源，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助力国家实现“碳中和”目标，坚持走可持续发展道路不动摇。公司将在持续关注经营活动、做强做大的同时，将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相结合，将履行社会责任与公司发展战略相结合，努力实现股东利益、债权人利益、员工利益以及其他相关方利益的平衡，节约资源、保护环境，实现公司高质量、高

效益、可持续的发展，为国家持续繁荣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做出应有的贡献。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